

张掖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张安委办发〔2023〕54号

张掖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迅即开展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

各县区安委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市直及省属驻张各单位、各企业：

11月16日7时许，山西吕梁市永聚煤矿一办公楼发生火灾，已造成26人死亡、38人受伤，教训十分深刻。事故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要求深刻吸取此次火灾事故教训，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针对冬季火灾事故易发多发等情况，举一反三，深入排查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完善应急预案和防范措施，压实各方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相继作出批示，要求各级各部门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重要指示精神，迅速组织开展深入排查整治，堵塞风险漏洞，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大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力度，持续完善“五大体系”，推动主动创安。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及省、市领导批示要求，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切实加强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决定从即日起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大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2023年11月18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检查方式

全面落实县区属地管理责任、部门行业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安全生产大检查采取企业自查、县区全面检查、行业各负其责、市级重点抽查督查的方式进行，同步开展、同向发力，全覆盖、多层次、专业化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三、检查重点内容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要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市领导批示要求，按照各自工作职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结合冬季特点，突出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深入组织开展本辖区、本行业、本领域冬季火灾和安全生产大检查，严格落实隐患整治“五定”要求，最大限度把事故苗头排除在萌芽状态、未发之时。

（一）消防部门重点检查内容：突出冬季火灾风险，严查高

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商场、影院、餐饮店、医院、养老院、学校、幼儿园、群租房等人员密集场所和公众聚集场所消防设施运行、安全出口、疏散通道畅通等情况；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综合治理，老旧高层商住混合体、老旧高层住宅、高层公共建筑、消防车通道、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设施和易燃可燃外墙保温材料等问题整治情况；城中村、棚户区、城乡结合部、物流仓储集散地、集贸市场、易地搬迁等区域建筑耐火等级、防火分隔、违规住人、消防设施以及可燃物、易燃物堆放和储存等情况，以及消防水源、消防车通道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二）农业农村部门重点检查内容：农村柴草清理、用火用电、火灾预防排查整治情况；“五小车辆”安全，农用机械无牌行驶、无证驾驶，使用伪造变造牌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拼装改装、不按规定参加保险、报废以及未检验或检验不合格而投入作业情况；上道路行驶农用机械超速超载、载人载客，农机维修企业超范围经营、无证经营，农机维修、报废回收企业制售假冒伪劣农业机械和零配件、私自拼装、改装、出据假报废回收证明等情况。

（三）公安、交通部门重点检查内容：交通运输企业和“两客一危一货一面”等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工作，货车、农用车违法载人行为等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治理情况；高速公路等重点道路通行秩序维护、安全检查情况；车辆非法改装、“三超一疲劳”、非法营运、酒驾醉驾等违法违规行为。桥梁、隧道、涵洞、边坡、

临水临崖路段隐患排查，公路危险路段管控治理，应对恶劣天气防范措施落实等情况。

（四）住建部门重点检查内容：深刻吸取齐齐哈尔、佳木斯市体育馆坍塌事故教训，督促协调教育、体育等部门，组织专业力量排查各类运动场所建筑安全，对存在不按设计施工、载荷不达标等重大隐患的坚决停用整改；施工现场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情况；防范坍塌、高处坠落、物体打击、作业触电等措施落实情况；规范建筑市场秩序，转包、非法分包等违法违规行为查处情况。燃气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加强管道安全运行监测，推进违章占压处置和老旧管道更新改造等工作情况；燃气场站及管网设施设备安全运行情况，市政燃气管道腐蚀情况以及密闭空间、建筑占压、暗沟(管)敷设等可能发生燃气串气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情况；人员密集的大型综合体、集贸市场、学校、医院、酒店以及餐饮等场所内燃气管道腐蚀、漏气，管道燃气使用场所通风，燃气报警器安装及运行等情况；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运行状况；市政公用设施运营、养护和管理情况。

（五）应急部门重点检查内容：煤矿采掘接续紧张和盗采煤炭等资源安全整治情况；重大安全风险研判、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使用、超限处置等情况；瓦斯、水害、火灾、顶板、断层构造带、采掘失调等重大风险灾害排查防控情况。推进煤矿“四化建设”和“一优三减”工作，推动矿山智能化建设改造，完成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和“电子封条”建设，加强地面工业广场风

险隐患排查，强化火工品储存使用安全专项整治情况；严厉查处超强度超能力生产、盗采资源等严重违法行为等情况。**非煤地下矿山**中毒窒息、火灾、采空区垮塌，露天矿山边坡坍塌等事故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对关闭矿、停产矿、技改矿、基建矿等与生产矿落实包保、逐矿盯守、巡查等监管责任情况；单班下井人数超过 30 人的非煤地下矿山、边坡高度超过 200 米的非煤露天矿山等高风险矿山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尾矿库在线监测和风险预警演练、执行等情况；“四位一体”包保责任制落实情况。**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研判承诺公告、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落实情况以及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应用、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和持证上岗、设备设施完好投用等情况；冬季防凝防冻、防火防爆措施落实，严格开停车、检修维修、特殊作业安全管理情况；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储存设施是否存在无证储存、超许可范围储存、边建设边储存、安全设施和应急设施不完善、违规储存危化品的情况；专家指导服务以及各级督查检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金属冶炼企业**吊运铁水或液渣时使用固定式龙门钩的铸造起重机情况，高炉、电炉、煤气柜、煤气管道等设备设施检查情况，设备检维修、有限空间、动火等危险作业和项目外包作业安全管理情况。**粉尘涉爆企业**是否存在不同种类的可燃性粉尘、可燃粉尘与可燃气体等易加剧爆炸危险的介质共用一套除尘系统，不同防火分区的除尘系统互联互通等问题隐患。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制度和规程是否健全，是否对从事有限空间作业的

现场负责人、监护人员、作业人员、应急救援人员进行专项安全培训，是否严格遵守“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原则等情况。

（六）市场监管部门重点检查内容：游乐设施、电梯、压力容器等各类特种设备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整治情况；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责任制、安全投入、隐患排查治理等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特种设备维护保养、定期检查、安全附件和安全保护装置等情况；无证或证照不全、擅自从事特种设备生产使用的行为，不按规定进行安全培训或无证上岗等行为。

（七）文化旅游部门重点检查内容：旅游景区消防安全管理，景区电瓶车、区间车、大型游乐设施等设备设施管理，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情况；星级饭店消防安全管理，火源、电源、油源、气源管理情况等；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美术馆、影剧院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情况。

（八）商务部门重点检查内容：商场、超市、宾馆、饭店等商贸企业及流通市场消防安全管理，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日常防火检查巡查、建筑消防设备设施和安全出口及疏散通道、应急疏散预案制定及演练等情况。

（九）教育部门重点检查内容：学校和幼儿园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安全制度健全、电器设施管理、实验室化学试剂管理、校园周边环境、大型活动安全、应急预案制定、应急疏散演练、安全教育开展、监控设备管理、校车安全管理和校内建筑安

全等方面情况；学生食堂、学生宿舍、体育场馆、校外培训机构租住村（居）民自建房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情况；学校用火、用电、用油、用气等危险源管理措施落实情况。

（十）宗教部门重点检查内容：古建筑群、宗教活动场所、文物保护单位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宗教活动场所和文物保护单位用火用电、易燃可燃物等火灾风险隐患，室内使用明火、焚香、燃烧祭奠用品和燃放烟花爆竹等行为。具有火灾危险性的文物建筑按照国家标准建立消防系统，完善消防设施设备，加强维护保养等情况。

（十一）其他行业部门和单位要按照“三管三必须”原则，对民爆器材、新能源、邮政、森林草原及供水、供电等领域全面开展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大检查，坚决消除事故隐患，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四、督查检查分组

（一）第一督查组

市应急管理局牵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消防救援支队配合，负责督查检查全市矿山、危化、工贸、道路交通等重点企业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工作。

（二）第二督查组

市住建局牵头，市体育局、市教育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供电公司配合，负责督查检查全市建筑施工、自建房、各类体育活动场馆和燃气、供暖、用电等城市运行设施、场所的冬季防火

和安全生产工作。

（三）第三督查组

市商务局牵头，市市场监管局、市文旅局、市消防救援支队配合，负责督查检查全市商贸流通、餐饮住宿、休闲娱乐、景区景点、特种设备等社会面场所的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工作。

（四）第四督查组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林草局、市畜牧兽医局、市供销社、市消防救援支队配合，负责督查检查全市农村领域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工作。

（五）第五督查组

市消防救援支队牵头，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民宗委及相关部门配合，负责督查检查全市重点防火单位、人员密集场所、公共服务机构、机关单位的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工作。

请各配合单位于11月18日前将抽调开展督导人员名单报牵头单位汇总，各牵头单位于11月19日12时前将各督查组人员名单报市安委办。督查组要严肃工作纪律，严格督导检查，各督查组所需公务用车由牵头单位统一负责保障。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及省、市领导批示要求，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

警觉性，切实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使命，迅速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和改进安全防范工作，深入排查整治风险隐患，狠抓安全责任措施落实，坚决防范遏制事故发生，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效果做到“两个维护”。

（二）强化协调联动，狠抓责任落实。各级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检查重点，将责任细化到人，任务分解到人，主要负责同志全盘亲自抓，分管负责同志深入具体抓，协调联动，通力协作，抓紧抓实抓好本县区、本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切实建立安全生产风险防范网。企业负责人要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扎实开展自查自改，确保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市安委会办公室将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纳入季度考评和年度考核重要内容，切实推动各级各部门责任措施落实落细。

（三）突出关键部位，严查彻改隐患。各级各部门要突出冬季火灾风险，紧密结合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八大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等工作，将工矿企业的办公楼、浴室、矿灯房、食堂、宿舍、工棚等重点部位以及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办公楼，公共浴室、浴池等经营场所纳入重点监管，严查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突出大型商业综合体、商场、餐饮店、医院学校、养老服务机构、高层建筑等社会面消防重点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采取集中检查、专家会诊、联合执法等方式，集中整治火灾隐患，严肃查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加强矿山领域冬季防火和隐患整

治，组织专业力量对辖区的矿山企业逐一排查“过筛子”，既狠抓矿井重大风险，也要彻底排查地面工业广场风险隐患，严防事故发生。充分发动乡镇街道、公安派出所、物业服务企业等基层力量，广泛排查城中村、自建房、老旧居民楼院等末端场所，引导居民群众开展“三清三关”（清理楼道、阳台、厨房可燃杂物，离人关闭电源、火源、气源），积极整改身边火灾隐患，共同维护消防安全。

（四）严格执法检查，确保工作实效。各县区各部门单位要充分发挥安全生产专家作用，开展专业化、精准化排查整改，切实提高工作实效。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列出清单、建立台账，做到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及时跟踪复查，确保闭环整改；对重大隐患依法停产整顿，实行挂牌督办、媒体曝光、严管严控、验收销号，严防事故发生；对隐患久拖不改、拒不整改的企业，依法严厉处罚，并纳入“黑名单”，实行联合惩戒。要加大执法力度，严格执行关闭取缔、上限处罚、停产整顿、追究法律责任的“四个一律”措施，始终保持打击非法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对自查整改不认真、隐患整治不彻底、执法检查不严格、问题隐患突出的，将严肃追究相关企业和有关部门单位的责任。因工作责任和措施落实不到位，导致发生事故的，将依法严肃追责问责。

各县区、张掖经开区、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和督查组要认真履职尽责，全面排查整治隐患，实行安全检查周报告制度，每

周五下午16时前将安全生产大检查情况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市安委会办公室形成信息专报报市委市政府。各县区、各单位冬季防火和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总结于12月31日报市安委办。

联系人：李雷 联系电话：18293631296（钉钉同号）

张掖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18日



